

批复

承县环评审〔2024〕21号

承德市生态环境局承德县分局  
关于《承德寻味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年产240吨果丹皮  
项目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承德寻味食品有限公司:

《承德寻味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年产240吨果丹皮项目  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(以下简称《报告表》)收  
悉,该项目位于河北省承德市承德县下板城镇乌龙砬村。  
项目总投资为100万元,环保投资为8万元,占总投资的  
比例为8%。该项目已取得数据和政务服务局备案证(承县  
数政投资备字[2024]5号)。项目年产果丹皮制品240吨。  
在落实《报告表》中确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,  
从环保角度讲项目可行,同意该项目建设。

一、该《报告表》结论明确,确定的污染防治措施可  
行,可作为工程设计、建设和环保管理的依据。

二、建设单位在项目设计和建设中,要认真落实《报  
告表》中确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,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  
达标排放。

- 废气:厂区污水处理站密闭,定期喷洒除臭剂。
- 废水: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生产废水由厂区  
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抽运至承德清承水务有限公司处理。
- 噪声:选取低噪声设备并置于封闭的生产车间内,  
设备加装基础减振措施。

4. 固体废物：废果核果渣、切分下脚料及废包装物集中收集后外售；生活垃圾、污水处理站底泥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；危废暂存于危废间内，委托有资质的部门定期处理。

### 三、执行标准

废气执行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1993）中表 1 限值标准要求；废水执行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中表 4 三级标准及承德清承水务有限公司进水标准要求；噪声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中 2 类标准要求。

四、项目建设完成后，建设单位按照规定进行配套的环保设施验收，验收合格后到承德市生态环境局承德县分局备案，并按规定的程序申领排污许可证。

2024 年 9 月 13 日